

中共鲁南技师学院委员会

2019年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实施方案

为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按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有关规定，经院党委研究，报经市委组织部同意，决定在学院选拔任用一批副科级干部。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临沂市事业单位竞争上岗工作实施办法》、《中共临沂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级干部管理的试行办法〉的通知》等有关政策规定，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进一步激发干部队伍整体活力，努力建设一支爱岗敬业、作风优良、务实清廉、开拓进取、争创一流的科级干部队伍。

坚持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坚持干部队伍“四化”方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原则；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原则；坚持民主、公开原则和民主集中制、依法办事的原则。

二、竞聘职数

19名副科级干部。

三、选拔方式

采取竞争上岗的方式。成绩计算：民主推荐占40%，民主测评占30%，面试占30%。

四、时间安排

本次竞争上岗工作自 12 月中旬开始，按程序组织实施。

五、选拔任用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自觉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努力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坚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

2. 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决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立志改革开放，献身现代化事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艰苦创业，树立正确政绩观，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3.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认真调查研究，能够把党的方针政策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相结合，卓有成效地开展工作，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主动担当作为，真抓实干，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

4. 有强烈的革命事业心、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有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有实践经验，有胜任领导工作的组织能力、文化水平和专业素养；

5. 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坚持原则，敢抓敢管，依法办事，以身作则，艰苦朴素，勤俭节约，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密切联系群众，自觉接受党和群众的批评、监督，加强道德修养，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反对任何滥用职权、谋求私利的行为；

6. 坚持和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有民主作风，有全局观念，善于团结同志，包括团结同自己有不同意见的同志一道工作。

(二) 资格条件

1. 我院在职在编人员；
2. 任科员满三年或初级及以上职称满三年，时间计算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0 周岁，1969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出生；
4.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
5. 近三年年度考核等次均为合格以上；
6. 身体健康。

六、选拔任用程序

1. 宣传发动。下发竞争上岗实施方案，进行动员部署，公布竞争岗位职数，明确竞争上岗的意义，动员全体干部职工提高认识，端正态度，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参与竞争。

2. 组织报名和资格审查。符合竞争上岗条件的人员自愿报名，填写《鲁南技师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报名申请表》（附件 1）。

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办公室对竞岗报名人员统一组织进行资格审查。

3. 民主推荐和民主测评。民主推荐成绩中，会议推荐和谈话推荐分值各占 50%。会议推荐和民主测评成绩中，党委班子成员分值占 30%，其他人员分值占 70%。民主推荐和民主测评两项折合分计算方法： $(\text{民主推荐和民主测评}) \text{折合成绩} = \text{民主推荐成绩} * 40\% + \text{民主测评成绩} * 30\%$ 。根据 $(\text{民主推荐和民主测评}) \text{折合成绩}$ 的高低，按岗位职数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如达不到 1:3 比例，按实际人数全部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并进行公布。

参加会议推荐和民主测评的人员范围：学院领导班子成员、中层以上干部和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谈话推荐的人员范围：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

4. 面试。面试由面试评委小组负责，小组评委 7 人，面试满分为 100 分（面试采取述职的形式）。面试记分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取其他评委平均分作为应试人员面试成绩。

5. 竞争上岗总成绩由民主推荐成绩、民主测评成绩、面试成绩构成。 $\text{竞争上岗总成绩} = \text{民主推荐成绩} * 40\% + \text{民主测评成绩} * 30\% + \text{面试成绩} * 30\%$ 。机关干部到村任职、担任第一书记任职期满的，加分政策按有关规定执行，加分政策只享受一次。

6. 按岗位确定考察对象。竞争上岗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岗位职数 1:1 比例研究确定考察对象。总成绩相同的，依次按民主推荐成绩、民主测评成绩、面试成绩的分数高低和参加工作时间的先后确定顺序。如考察对象不符合岗位要求，依次递补。

7. 组织考察并征求意见。干部考察组从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进行考察。征求纪委、考察对象所在党组织意见。

8. 研究任职。根据考察情况，工作办公室根据拟任职人选的专业、特长和才干情况，提出拟任岗位，学院党委进行研究，确定任职情况。

9. 任前公示。对确定任职人选实行任职前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10. 任职备案及下发任命文件。对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拟任职人选，按程序办理任职备案手续。学院党委下发任命文件。

七、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本次干部调整配备工作的领导，成立鲁南技师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办公室，在学院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学院纪委全程监督。工作办公室成员组成见附件2。

八、纪律要求

1. 本次选拔任用中层科级干部是干部管理工作的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保证学院正常工作秩序，确保选拔任用工作顺利进行。

2. 实施过程中，要严格程序、严明纪律，坚决贯彻民主、公开的原则，做到择优选用。

3. 严明组织纪律。要严格遵守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有关政策、规定、要求，严禁借机进行非组织活动，严禁封官许愿、拉票贿选、打击报复行为，对出现违反纪律，搞非组织活动或拉票等行为的，要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组织或纪律处分。

4. 任职人选确定后，要在规定时间内办好交接工作。对不服从工作安排的予以免职待岗，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分。

本次推荐选拔工作举报电话为：6376021。本方案由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 附件：1. 鲁南技师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报名申请表
2. 鲁南技师学院副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办公室

中共鲁南技师学院委员会

2019年12月12日

附件 1:

鲁南技师学院

副科级以上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办公室

主任：臧宝京

副主任：张学兵

成员：王康元 胡顺平 柳俊林

马连华 孙树兵 吕宝国